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香港联合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天绿能/新天绿色能源

股票代码：600956.SH / 00956.HK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

通讯地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持股比例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9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减少已拥有股份的计划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11
二、本次权益变动时间及方式	1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5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含义如下：

河北建投、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天绿能、上市公司	指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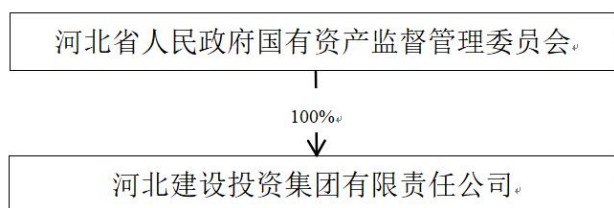
注：本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104321511R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米大斌
注册资本	1,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
经营范围	对能源、交通、水务、农业、旅游业、服务业、房地产、工业、商业的投资及管理
通讯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
经营期限	1990-03-21 至 2040-03-20
主要股东	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河北建投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河北建投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米大斌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曹欣	男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吴晓辉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北京	否
卢光照	男	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刘俊良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朱清香	女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天津	否
徐勇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广东	否
王春东	男	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省监委驻集团监察专员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苗子箴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秦刚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房勤慧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张旭蕾	女	总会计师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梅春晓	男	总工程师、首席科学家	中国	中国河北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新天绿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持股比例
1	建投能源	000600.SZ	64.99%
2	唐山港	601000.SH	8.11%
3	大唐发电	601991.SH	6.93%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资金来源

新天绿能的主要业务集中于新能源领域（即风电业务）及清洁能源领域（即天然气业务）。对于风电业务，新天绿能的风电项目核准容量近年达到新高，预计未来几年风电业务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对于天然气业务，新天绿能的天然气业务已形成上中下游产业链，并正加速其一体化发展。天然气发电具有效率高、启停快、操作灵活及环保等特点。预期燃气发电厂将成为构建以可再生能源为核心的新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发展潜力巨大。新天绿能凭借天然气业务的优势，旨在建立以燃气发电厂为核心的产业链，将有助于扩大终端用户销售的市场份额，提高接收站及管道设施的利用效率，并提升天然气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鉴于天然气业务持续增长，新天绿能建设燃气发电厂的集资需求大幅增加。

基于对新天绿能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河北建投指定全资子公司燕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山国际”）全数认购新天绿能向特定对象发行的H股。

河北建投全资子公司燕山国际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减少已拥有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继续增加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类别	数量（股）	比例（%）	类别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8,841,253	48.95	A 股	2,058,841,253	45.62	A 股
燕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0	0	/	307,000,000	6.80	H 股
合计	2,058,841,253	48.95	/	2,365,841,253	52.43	/

二、本次权益变动时间及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 4.93 港元/股的价格，通过全资子公司燕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间接认购新天绿能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份 307,000,000 股。2025 年 11 月 7 日，新股发行完成，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52.4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披露的事项外，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米大斌

2025 年 11 月 7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上述文件于本报告书公告之日起备置于新天绿能办公地址，在正常工作时间
内可供查阅。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石家庄市
股票简称	新天绿能/新天绿色能源	股票代码	600956.SH / 00956.HK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河北省石家庄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058,841,253 股</u> 持股比例: <u>48.9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 H 股</u> 变动数量: <u>307,0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增加 3.48%</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2,365,841,253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52.43%</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5 年 11 月 7 日</u> 方式: <u>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认购新发行股份</u>		

是否已充分披露 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 6 个月是 否在二级市场买 卖该上市公司股 票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系《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米大斌

2025 年 11 月 7 日